

(9) 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：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；

中小微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镇坪县农业林业和水利局(本级(单位名称))的镇坪县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(一标段竹叶村森林抚育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镇坪县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修复项目(一标段竹叶村森林抚育)(标的名称)，属于林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，承建(承接)企业为陕西钜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 20353.1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9217.45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/ (标的名称)，属于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，承建(承接)企业为/ 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陕西钜锋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8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